

A股股票代码:601336 A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临2013-018号
H股股票代码: 1336 H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现将本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3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时正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21层

（三）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内容

（一）普通决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12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1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聘任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12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董事报酬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监事报酬的议案》

（二）特别决议事项

11. 审议《关于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发行新股的议案》

三、听取事项

12. 听取《201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及报告的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2013年3月27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及报告请参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出席会议对象

（一）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本公司股东另行通知）。

（二）有权出席和表决的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委托一位或者一位以上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通知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股东的公司。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公司聘请的监票人、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须加盖法人公章。

（三）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填妥及签署回执（见通知附件二），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局请在信封上注明“会议登记”字样。

（四）本公司将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00开始，会议登记时间为2013年6月25日上午9:00至10:00。

五、会议联系方式及会期

联系人：王洪礼
电话：010-85213236
传真：010-8521321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22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股东本人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本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八日

附件：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
本公司/本人，_____，A股账户：_____，
地址为_____，是贵公司_____股股东，兹通知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上以阁下名义登记的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本公司A股股份数目。

如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仅以该等A股股份数目。若不填入股数，本授权委托书将视为与所有以阁下名义登记的本公司A股股份数目。

3. 阁下如欲委任大会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为代表，请将“大会主席”或“

字样划去，并在空栏内填上授权代表的姓名、身份证号及地址。若不填上姓名，大会主席将作为阁下的代表。股东可委任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大会及投票。代表毋须为本公司股东，但须亲自代表阁下出席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任何改动，必须由签署人另行标注签署。

4. 注意：阁下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阁下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加上“√”号。阁下如欲对决议案放弃投票，则请在“弃权”栏内加上“√”号。阁下如未有作出任何指示，授权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或弃权。阁下的授权代表亦可就召开大会之通告所载以外而于大会上正式提呈之任何决议案自行酌情决定如何投票。

5.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阁下或附下栏正式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署。若阁下本人无法签署而由书面形式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则授权该代理人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必须经公证人证明。

6. 请将本授权委托书及经公证之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最迟于大

会召开时间二十四小时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在出席会议时请出示授权委托书及经公证之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原件。阁下填妥并送达本授权委托书后，仍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及于会上投票。在此情况下，委任代表的文件将被视为已经撤销。

7.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8. 本授权委托书所列全部议案将于股东大会上以投票方式表决。

9. 阁下或委任代表出席股东大会时须出示身份证件。

附件二：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
本公司/本人，_____，A股账户：_____，
地址为_____，是贵公司_____股股东，兹通知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与股东名册相同。

2. 请填入以阁下名义登记之股份数目。

3. 请填妥及签署本回执，并于2013年6月4日或之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

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

险大厦13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22，传真：010-85213219。

贵公司，本公司/本人拟亲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贵公司于2013年6月25日上午10时正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13年____月____日 股东签署：_____